科马材料

NEEQ : 874308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Kema Friction Materials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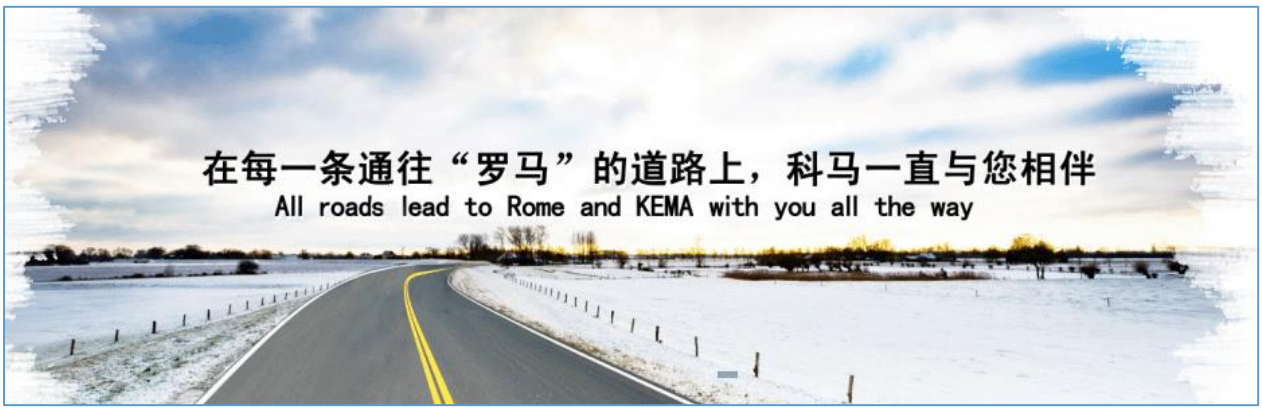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王宗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家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瑛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附件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4

附件II 融资情况 7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科马材料	指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科马实业	指	松阳县科马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65.87%股份
协力投资	指	松阳县协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6.77%股份
科远实业	指	松阳县科远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78%股份
杭州有为	指	杭州有为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诺材料	指	浙江华诺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马传动	指	科马传动科技（松阳）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宏天弹簧	指	浙江宏天弹簧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有为参股公司
科马有限	指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松阳县科马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科艺管业	指	浙江科艺特种管业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科马实业控股的其他企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国投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4年1-6月、2024年6月30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新三板、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律师	指	北京康达（杭州）律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Kema Friction Material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王宗和	成立时间	2002 年 4 月 2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科马实业）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宗和、廖爱霞、徐长城、王婷婷），一致行动人为（王宗和、廖爱霞、徐长城、王婷婷）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及湿式纸基摩擦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科马材料	证券代码	874308
挂牌时间	2024 年 3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2,76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投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雷雷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北路 155 号
电话	0578-8907035	电子邮箱	info@kema.com.cn
传真	0578-8069568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北路 155 号	邮政编码	323400
公司网址	www.kema.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007047913226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北路 155 号		
注册资本（元）	62,76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及湿式纸基摩擦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致力于新型摩擦材料的开发应用。

公司为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离合器委员会理事单位、国内干式离合器摩擦片行业标准的主导者之一，参与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团体标准的起草。公司坚持自主研发，积极推进技术创新，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为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浙江制造精品企业、企业标准“领跑者”。

公司深耕传动摩擦材料行业二十年，具有较好的行业口碑，客户资源丰富。公司客户包括福达股份、法士特伊顿、浙江奇碟、长春一东、铁流股份、湖北三环、宏协股份、华域动力、荣成黄海、奥德华等国内主要离合器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应用于中国重汽、一汽解放、东风汽车、北汽福田、潍柴集团、陕汽集团、三一集团、玉柴集团、沃尔沃、标致汽车、雷诺汽车、尼桑汽车、上汽通用五菱、问界汽车等众多知名品牌企业。

公司生产的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多达二十余种材质、8,000 多个型号，是国内规格、品种较完整的干式离合器摩擦片生产企业之一。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对于公司的行业地位及产品性能也予以充分认可，并于 2022 年 1 月出具如下说明：科马材料为国内干式离合器摩擦片行业龙头企业，在内资企业中市场份额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产品质量优异，具有摩擦系数稳定、耐磨性好、机械强度高等特点，各项指标均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产品性能可以媲美国际干式离合器摩擦片知名品牌，对于引领同行业企业高质量发展起到了很好的示范作用。

1、公司商业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及湿式纸基摩擦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销售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实现收入和利润。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及供应商开发、管理工作。公司已根据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供方选择评价与监视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等采购制度，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准入体系。对于首次合作的供应商，公司会从产品质量、供货能力、价格等多个维度综合考察，进行资

格审核。供应商通过公司资格审核后，经样品测试、小批量供货环节后，实现批量供货。对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公司亦会结合前述维度持续跟踪，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纤维原料、石化原料、电工圆铜线等。采购部收集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信息并进行分析，同时根据生产部制定的生产计划和原材料需求，结合库存量和正常消耗量，确定采购计划。对于部分采购金额较大且价格波动较大的原材料，当判断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时，公司会适当增加原材料的采购；当判断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高位时，公司会适当减少原材料的采购，依靠库存管理能力尽力降低因材料价格过高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控制成本。

公司的基本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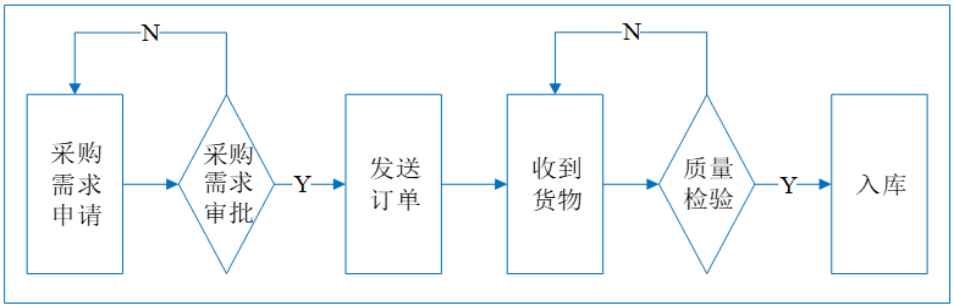

生产部各工序根据实际需求提起采购需求申请，经审批通过后，由采购部向供应商发送采购订单。采购订单列明了货物规格、数量、价格等信息。收到货物后，公司将进行进货质量检验，验收通过后办理入库手续。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一般情况下，公司根据与主要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确定总体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根据客户订货情况组织车间生产。公司具体生产流程为：销售部收到客户订单后，反馈至生产部；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传递至各生产工序；各工序进一步分解成具体生产任务，计算预计原材料消耗量并开具领料单向仓库领取原材料，仓库管理人员根据领料单在 ERP 系统录入原材料出库信息。公司按生产作业序号推进生产，每道工序中均附有产品跟踪卡进行流程跟踪记录。产品完工后，质量部开具检验记录单；仓库管理人员核对无误后，在 ERP 系统录入产成品入库信息。公司的基本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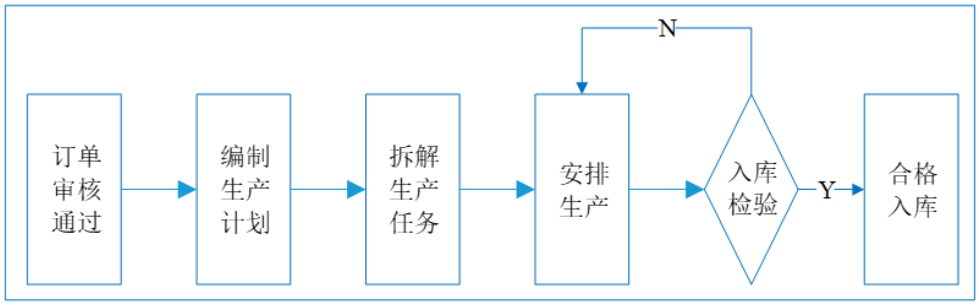

公司已针对生产流程及成本核算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通过 ERP 系统进行流程管理，能够保证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及产成品及时、有效、准确的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已配置与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及湿式纸基摩擦片生产工艺相关的全套生产设备，自行组织员工进行生产，满足客户需求，不存在外协生产或业务分包的情况。

（4）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销售部，协同子公司杭州有为，负责公司境内外市场调研、客户开拓及维护、订单跟踪及货款回收等销售活动。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客户包括福达股份、法士特伊顿、浙江奇碟、长春一东、铁流股份、湖北三环、宏协股份、华域动力、荣成黄海、奥德华等国内主要离合器生产企业。

对于主机配套市场，公司通过拜访、参加行业展会、行业网站推荐等方式开发新客户，积极参与客户前期产品设计过程，依托研发能力获取样品试验资格，并逐步实现小批量试生产、批量供货。公司主机配套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客户通常会对公司进行严格的供应商资质评审，对产品设计能力、工艺能力、生产能力及质量控制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核，只有经评审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才具备参与产品开发、试生产及批量供货的资格。通常，公司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并按照客户具体订货情况生产发货。对于售后服务市场，公司以现有产品为基础筛选出合适的产品清单，客户根据自身需求选购清单中的产品。公司基本销售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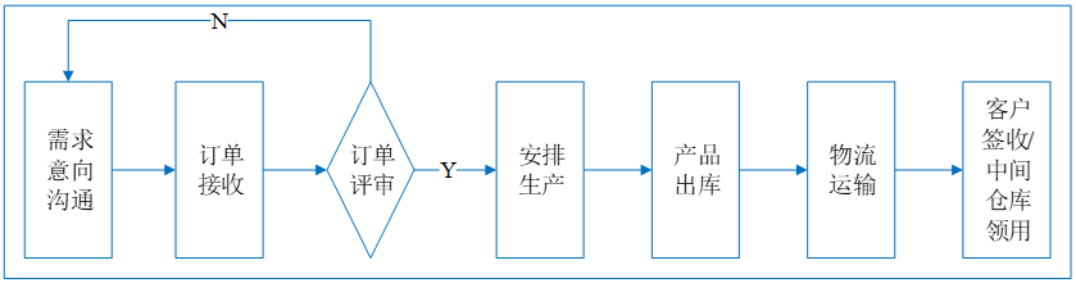

在与客户初步意向沟通完成、收到客户订单后，公司销售部及生产部将组织订单评审，对订单涉及的产品类型、数量、价格、交付日期等关键信息进行考察，评审通过后正式接受订单并安排后续生产、出库、运输事项。

为满足客户库存管理及供应时效的需求，加强客户粘性，公司与部分客户采取设置中间仓库的模式进行销售。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将货物发送至客户指定的中间仓库后，客户根据实际生产需求自行领用，并定期向公司出具结算清单。

（5）研发模式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以自主研发为主，已建立稳定的研发团队和完备的研发体系，同时协同中科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华南理工大学合作开展摩擦材料研究。

公司设立技术部，负责整体研发活动。公司研发活动依托于研发项目开展，技术部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客户需求交流情况，结合自身技术优势，自主拟定研发方向，经立项评审后正式设立研发项目，开展研发活动。研发项目立项后，项目小组编制研发计划，并根据研发计划展开前期研究论证、产品设计及评审、样品试制及验证。验证合格后，进入小批量试产及量产、成果保护环节。公司基本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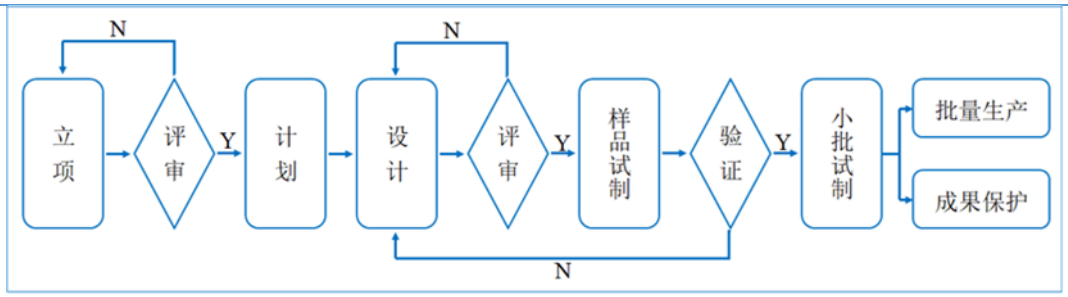

公司制定了《科技奖励管理办法》《人才引进管理办法》《研发中心管理条例》《研发人员培训管理制度》《知识产权管理总则》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详细的程序、方法、规范要求，为公司研发活动提供制度保障。

2、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及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质量管控、服务水平等方面均获得持续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125,164,346.21 元，同比增长 40.5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20,312.40 元，同比增长 71.29%，公司收入和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均呈上升趋势。

2024 年上半年，汽车行业主要经济指标呈现增长态势，商用车市场同比微增，出口保持快速增长。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公司聚焦客户需求，开发新材质，匹配新项目，不断拓展合作宽度与深度。本报告期内，公司自研的扭矩减振摩擦材料已批量配套至赛力斯、上汽集团、长安汽车、奇瑞汽车等主机厂商，实现销售收入 191.95 万元，预计未来将持续放量；应用于商用车 AMT 变速箱的干式离合器摩擦片产品亦于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175.20 万元，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及湿式纸基摩擦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致力于新型摩擦材料的开发应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公司干式离合器摩擦片产品在商用车市场应用广泛。我国商用车产业从无到有，由小变大，市场规模已位居全球第一，并形成了独特的产业体系。商用车产业是经济发展的“晴雨表”，与国民经济“三驾马车”消费、投资、出口的增长情况直接相关，反映经济运行质量和经济活跃度。只要中国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商用车市场就会具有良好发展前景。国内商用车销量由 2014 年的 379.13 万辆逐步增长至 2023 年的 403.10 万辆，2017 年至 2021 年始终保持在 400 万辆以上。2021 年，国内商用车产量为 467.4 万辆，销量为 479.3 万辆；2022 年，受国内宏观经济下行、油气价格高位运行、前期环保

及超载治理政策下需求透支的不利影响，国内商用车产销量明显下滑，其中产量为 318.5 万辆，同比下降 31.9%，销量为 330 万辆，同比下降 31.2%，产销量处于历史低位；2023 年，随着宏观经济形势企稳向好，国内商用车产量为 403.7 万辆，同比上升 26.8%，销量为 403.1 万辆，同比上升 22.1%，产销量重回 400 万辆以上。2024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的稳定复苏、国家宏观产业和消费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内商用车产量为 200.5 万辆，同比上升 2%，销量为 206.8 万辆，同比上升 4.9%。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2019 年 12 月，科马材料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制造精品企业”； 2、2020 年 10 月，科马材料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等部门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3、2020 年 12 月，科马材料被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认定为企业标准“领跑者”； 4、2020 年 12 月，科马材料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省 2020 年“隐形冠军”企业，并于 2023 年通过复审； 5、2020 年 12 月及 2023 年 12 月，科马材料被浙江省科技厅等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6、2021 年 7 月，科马材料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7、2022 年 8 月，科马材料被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认定为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5,164,346.21	89,054,454.23	40.55%
毛利率%	47.09%	38.3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20,312.40	20,328,684.45	71.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182,807.31	18,034,702.56	89.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90%	4.3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78%	3.83%	-
基本每股收益	0.55	0.32	71.8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90,029,341.50	557,380,547.45	5.86%
负债总计	67,324,225.22	69,230,395.70	-2.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1,889,473.54	487,069,161.14	7.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32	7.76	7.2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90%	12.0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1.41%	12.42%	-
流动比率	6.49	5.50	-
利息保障倍数	2,864.27	1,112.4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2,737.84	23,286,974.92	-74.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2	1.06	-
存货周转率	1.58	1.2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86%	-1.2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55%	-14.85%	-
净利润增长率%	71.38%	-24.9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8,331,266.12	6.50%	47,615,898.60	8.54%	-19.50%
应收票据	23,624,798.16	4.00%	24,854,329.07	4.46%	-4.95%
应收账款	102,916,683.66	17.44%	86,714,975.09	15.56%	18.68%
应收款项融资	28,479,893.72	4.83%	12,491,848.91	2.24%	127.99%
预付款项	7,958,660.70	1.35%	4,752,558.61	0.85%	67.46%
其他应收款	1,400,502.35	0.24%	676,460.89	0.12%	107.03%

存货	43,955,602.80	7.45%	40,125,214.68	7.20%	9.55%
债权投资	31,225,479.46	5.29%	30,694,438.36	5.51%	1.73%
投资性房地产	19,119,464.80	3.24%	13,739,048.61	2.46%	39.16%
固定资产	238,533,716.91	40.43%	237,247,713.22	42.56%	0.54%
在建工程	3,463,870.05	0.59%	5,868,775.24	1.05%	-40.98%
无形资产	28,256,764.65	4.79%	29,651,697.12	5.32%	-4.70%
使用权资产	452,086.95	0.08%	587,713.04	0.11%	-2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208.77	0.05%	1,173,270.43	0.21%	-73.39%
应付票据	3,184,000.00	0.54%	2,401,000.00	0.43%	32.61%
应付账款	21,242,693.81	3.60%	23,883,632.43	4.28%	-11.06%
预收款项	1,575,782.80	0.27%	1,171,100.92	0.21%	34.56%
合同负债	1,419,749.07	0.24%	1,188,939.40	0.21%	19.41%
应付职工薪酬	6,074,952.05	1.03%	7,497,213.55	1.35%	-18.97%
应交税费	5,562,742.24	0.94%	5,044,915.90	0.91%	10.26%
其他应付款	1,080,734.84	0.18%	671,258.98	0.12%	61.00%
其他流动负债	67,333.57	0.01%	110,389.59	0.02%	-39.00%
租赁负债	0.00	0.00%	285,986.66	0.05%	-100.00%
预计负债	4,928,027.53	0.84%	4,618,936.87	0.83%	6.69%
递延收益	20,783,503.20	3.52%	20,904,396.92	3.75%	-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2,405.50	0.19%	1,179,996.59	0.21%	-4.0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款项融资：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127.99%，主要系当期收到客户支付的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预付款项：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67.46%，主要系当期橡胶等原材料采购增加，支付给供应商的预付款项金额增加所致；

3、 其他应收款，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107.03%，主要系出口退税金额增加所致；

4、 投资性房地产：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39.16%，主要系当期公司将瑞阳大道 312 号老厂区部分厂房、土地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出租，转入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5、 在建工程：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下降 40.98%，主要系公司新厂区（科马产业园）建设工程陆续完工及机器设备改造完工转固所致；

6、 其他非流动资产：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下降 73.39%，主要系“数智工厂”车间设备信息采集分析系统开发完成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7、 应付票据：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32.61%，主要系当期公司采购原材料向供应商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8、 预收款项：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34.56%，主要系公司租赁厂房预收的租金增加所致；

9、 其他应付款：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上升 61.00%，主要系公司当期完成全国股转公司挂牌，主办券商持续督导费尚未支付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下降 39.00%，主要系当期公司预收境外客户货款增加，预收境内客户货款减少，预收货款增值税减少所致；

11、租赁负债：2024 年 6 月末同比年初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杭州有为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将于 1 年内到期，租赁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5,164,346.21	–	89,054,454.23	–	40.55%
营业成本	66,220,331.63	52.91%	54,907,383.09	61.66%	20.60%
毛利率	47.09%	–	38.34%	–	–
销售费用	3,171,593.39	2.53%	2,792,985.60	3.14%	13.56%
管理费用	12,492,932.96	9.98%	7,484,240.21	8.40%	66.92%
研发费用	5,551,416.02	4.44%	6,461,646.06	7.26%	-14.09%
财务费用	-296,711.94	-0.24%	-1,007,654.52	-1.13%	70.55%
信用减值损失	-1,061,863.96	-0.85%	-787,713.30	-0.88%	34.80%
资产减值损失	-455,054.04	-0.36%	-833,965.65	-0.94%	-45.43%
其他收益	5,030,735.98	4.02%	6,667,014.33	7.49%	-24.54%
投资收益	531,041.10	0.42%	461,533.88	0.52%	15.06%
资产处置收益	10,106.12	0.01%	-	-	100.00%
营业利润	39,880,492.09	31.86%	22,472,066.23	25.23%	77.47%
营业外收入	1.00	0.00%	38,740.40	0.04%	-100.00%
营业外支出	693,601.16	0.55%	223,310.63	0.25%	210.60%
净利润	34,554,964.53	27.61%	20,163,296.22	22.64%	71.3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40.55%，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国内商用车市场持续温和复苏，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增加所致；

2、毛利率：2024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同比上升 8.75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下降，同时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干式挤浸工艺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所致；

3、管理费用：2024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上升 66.92%，主要系公司当期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

4、财务费用：2024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70.55%，主要系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2024 年 1-6 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上升 34.80%，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2024 年 1-6 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45.43%，主要系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2024 年 1-6 月，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上升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产生收益所致；

8、营业利润：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同比上升 77.4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下降，同时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干式挤浸工艺产品收入占比上升，公司利润水平同比增长所致；

9、营业外收入：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0、营业外支出：202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支出同比上升 210.6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及模具报废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2,887,844.78	88,414,762.24	38.99%
其他业务收入	2,276,501.43	639,691.99	255.87%
主营业务成本	65,060,191.47	54,611,925.73	19.13%
其他业务成本	1,160,140.16	295,457.36	292.6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干式离合器摩擦片	120,390,929.60	62,392,569.72	48.18%	41.10%	20.90%	8.66%
湿式纸基摩擦片	1,101,886.16	1,523,141.57	-38.23%	37.96%	35.98%	2.01%
铜基摩擦片	1,406,117.51	1,149,516.86	18.25%	-38.71%	-38.96%	0.3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99,113,023.66	55,425,787.13	44.08%	29.83%	15.74%	6.81%
境外	23,774,821.12	9,634,404.34	59.48%	96.90%	43.30%	15.1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年度收入构成较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2,737.84	23,286,974.92	-7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4,199.84	-37,517,167.16	6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184.00	-23,509,323.00	98.27%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74.09%，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60.06%，主要系公司科马产业园新厂区建设已基本完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98.27%，主要系公司去年同期实施了现金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322.12 万元人民币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杭州有为	控股子公司	出口贸易，负责开拓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	1,000,000	27,139,849.17	8,044,717.75	24,234,212.40	-37,921.63
华诺材料	控股子公	纤维材料生产业务,	5,000,000	34,372,782.27	27,754,491.42	32,244,944.54	1,221,812.45

	司	为公司产品提供原材料					
科马传动	控股子公司	湿式纸基摩擦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0	10,470,997.98	4,048,249.24	1,183,486.52	-1,326,739.3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浙江宏天弹簧有限公司	与公司同属于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企业，具有一定的业务协同性	系子公司杭州有为参股，因同属于汽车传动系零部件企业，为增强业务协同性而持有。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在追求经济利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等利益相关者，依法生产经营和缴纳税款，为当地经济的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2024 年 3 月，公司被评为 2023 年度“浙江省信用管理示范企业”。

公司注重以人为本、回馈社会，竭力关爱和帮扶当地的弱势群体，提供了不少于 25%的基础岗位用于安置残疾人，并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劳动合同，足额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并为他们提供基础的技能培训。

公司倡导绿色制造、循环经济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已导入并实施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2021 年，公司荣获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授予的“浙江省绿色工厂”称号。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购置或升级改造环保设备，增加环保投入，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实现工业生产与绿色制造的深度融合。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要产品应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干式离合器摩擦片。干式离合器摩擦片主要应用于装配手动变速器（MT）的车辆（俗称“手动挡汽车”）及装配电控机械式自动变速器（AMT）、干式双离合自动变速器（DSG）、扭矩减振器的车辆。国内商用车中手动挡汽车仍占据新增商用车主要比例，但国内每年度新增乘用车中手动挡汽车占比持续下降，其中 2023 年乘用车产量中手动挡比例为 7.67%。如果未来商用车变速器发生重大技术变更，手动挡商用车占比明显下降，或者国内、其他发展中国家、欧洲的手动挡乘用车占比进一步明显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原材料包括纤维原料、石化原料、电工圆铜线等材料。2024 年 1-6 月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51.66%，占比较高。公司出于稳定客户预期，促进长期合作关系的考虑，产品销售价格相对稳定，主要依靠自身的原材料采购管理能力降低其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如果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或出现剧烈波动，同时整体经济形势或行业状况发生明显不利变动，公司与客户之间未能及时调整交易价格，公司无法及时转移或消化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成本压力，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商用车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特别是商用车领域。商用车产业是经济发展的“晴雨表”，与国民经济“三驾马车”消费、投资、出口的增长情况直接相关，反映经济运行质量和经济活跃度。2024 年 1-6 月,保持低位复苏态势，总体呈现温和增长,国内商用车产量为 200.5 万辆，同比上升 2%，销量为 206.8 万辆，同比上升 4.9%。若未来国内商用车行业低迷，需求不振，公司客户存在收缩生产规模并减少订单量的可能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湿式浸胶工艺产品正式停产的风险	公司干式离合器摩擦片的生产工艺包括湿式浸胶工艺和干式挤浸工艺。与湿式浸胶工艺相比，干式挤浸工艺在生产过程中未使用有机溶剂，直接将通过树脂液浸渍的骨架材料用胶粒包覆，免去搅浆、浸胶烘干等工序，由于未使用有机溶剂，生产工艺更加绿色、环保；无需加热烘干，能够降低能源消耗；减少间歇式生产工序，提升生产连续性和自动化程度；同时由于添加高性能摩擦调节剂，产品基础摩擦系数更高，耐高温性和机械强度明显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加。干式挤浸工艺产品系湿式浸胶工艺产品的升级产品。2023 年 7 月，公司湿式浸胶工艺产品正式停产，专注于干式挤浸工艺产品的生产与销售。若未来客户对干式挤浸工艺产品的需求意愿下降，同时公司市场开拓不及预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 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 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 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718,624.40	718,624.4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1 年 1 月 5 日，杭州有为与王婷婷签订《租赁协议》，约定王婷婷将位于杭州市西湖区西溪首座 11 号楼 508 室-1/2 房产租赁给杭州有为作为办公场所，面积为 165.73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1 年 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2 月 14 日，首年租赁费为 290,000.00 元，第二年开始租赁费为 300,000.00 元，2024 年租金对应每平米每日租金为 4.98 元，与周边类似房产租赁价格较为接近，租赁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与科艺管业签署《工业租赁物租赁合同》，将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西屏镇瑞阳大道 312 号的三栋厂房租赁物、一栋配电房、一栋门卫室、办公楼、宿舍、附属简易棚及该区域通道绿化等总占地面积 21,914.40 平方，建筑物证载总面积为 12,611.28 平方出租给科艺管业，租赁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4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1,421,561.00 元（含税金），后期每年租金为 2,132,341.00 元（含税金）。该关联交易价格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营运效率，持续为公司创造收益。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1 月 9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本次新三板挂牌之日起至北交所上市之日止，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公司在北交所上市计划终止的，则本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11 月 9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同上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3 年 11 月 9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同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挂牌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	正在履行中

股东				易	业将尽量避免与科马材料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马材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保证交易的条件和价格合理、公允；本公司/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科马材料进行交易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并保证交易的条件和价格合理、公允。	
董监高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同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1、本公司/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的情形。2、本公司/本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3、本公司/本人保证促使本人的近亲属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不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4、本公司/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的其他	正在履行中

					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公司/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的全部损失。同时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董监高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同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果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限售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同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承诺内容同上，承诺主体董事（除独立董事外）、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招股说明书及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要求，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2、本公司如果在限售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	正在履行中

					持计划，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2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董监高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将严格遵守招股说明书及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要求，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2、本人如果在限售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2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5、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减持相关的承诺。 公司监事承诺：1、本人将严格遵守招股说明书及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要求，在限售期内不	正在履行中

					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2、本人如果在限售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4、不论本人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减持相关的承诺。	
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规定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	正在履行中

					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如有），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购回股票的承诺	1、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购回股票的承诺	同上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同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	1、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	正在履行中

				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积极发展现有业务，巩固市场地位，努力提升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2、积极实施募投项目，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3、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4、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的利益；2、勤勉尽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4、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5、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6、在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的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	正在履行中

					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3、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增发股份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4、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津贴；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为：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3、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另行作出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实际控制人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3、暂不领取发行人应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4、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如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另行作出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	正在履行中

					定账户；3、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另行作出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董监高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1、本人若未能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3、暂不领取发行人应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4、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如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另行作出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	关于自愿限售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含董事长、总经理）关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愿限售的承诺：1、若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将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2、若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	正在履行中

					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12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将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249,327.97	0.0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质押	2,477,000.00	0.42%	资产池质押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质押	612,000.00	0.1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	**3,338,327.97**	**0.5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权利受限事项系由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产生，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	0%
	核心员工	0	0%	0	-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2,760,000	100.00%	0	62,76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969,000	84.40%	0	52,969,000	84.40%
	董事、监事、高管	374,500	0.60%	0	374,500	0.60%
	核心员工	260,000	0.41%	0	260,000	0.41%
总股本		62,760,000	-	0	62,7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松阳县科马实业有限公司	41,339,000	0	41,339,000	65.87%	41,339,000	0	0	0
2	松阳县协力投资有限公司	4,250,000	0	4,250,000	6.77%	4,250,000	0	0	0
3	松阳县科远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4.78%	3,000,000	0	0	0

4	冠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	0	2,600,000	4.14%	2,600,000	0	0	0
5	王婷婷	2,250,000	0	2,250,000	3.59%	2,250,000	0	0	0
6	徐长城	2,130,000	0	2,130,000	3.39%	2,130,000	0	0	0
7	程慧玲	1,500,000	0	1,500,000	2.39%	1,500,000	0	0	0
8	张文英	946,200	0	946,200	1.51%	946,200	0	0	0
9	楼杰	839,000	0	839,000	1.34%	839,000	0	0	0
1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40,304	0	340,304	0.54%	340,304	0	0	0
合计		**59,194,504**	**-**	**59,194,504**	**94.32%**	**59,194,504**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科马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4,133.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87%，王宗和、廖爱霞分别持有科马实业 84.62%、15.38%的股权，二人系夫妻关系；科远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8%，王宗和、廖爱霞分别持有科远实业 20%、80%的股权；协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7%，王宗和、廖爱霞、徐长城各持有协力投资 21.02%、71.95%、7.02%的股权，徐长城系王宗和、廖爱霞之婿；徐长城、王婷婷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3 万股、225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9%、3.59%，王婷婷系王宗和、廖爱霞之女，徐长城、王婷婷系夫妻关系。前述四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份 5,296.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40%。

程慧玲持有公司股份 1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程慧玲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廖爱霞弟弟的配偶。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宗和	董事长	男	1957 年 1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徐长城	董事、总经理	男	1984 年 4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2,130,000	0	2,130,000	3.39%
廖爱霞	董事	女	1956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何家胜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6 年 11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100,000	0	100,000	0.16%
邱志文	独立董事	男	1975 年 10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王光昌	独立董事	男	1981 年 7 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江雪明	原独立董事	男	1969 年 2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4 年 4 月 4 日	0	0	0	0%
冯杰	独立董事	男	1973 年 5 月	2024 年 4 月 4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毛坚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代表	男	1982 年 8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30,000	0	30,000	0.05%
徐英	监事	女	1987 年 9 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毛威	监事	男	1999 年 5 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0	0	0	0%
廖清云	副总经理	男	1976 年 9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50,000	0	50,000	0.08%
马崇江	副总经理	男	1985 年 6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57,000	0	57,000	0.09%
刘增林	副总经理	男	1970 年 11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50,000	0	50,000	0.08%
彭勇成	副总经理	男	1975 年	2023 年 3	2026 年 3	37,500	0	37,500	0.06%

			2 月	月 17 日	月 16 日				
陈雷雷	董事会秘书	女	1984 年 11 月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50,000	0	50,000	0.08%

注：王宗和通过科马实业、科远实业、协力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47.46 万股，廖爱霞通过科马实业、科远实业、协力投资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1.60 万股，徐长城通过协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85 万股。报告期内，王宗和、廖爱霞、徐长城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王宗和、董事廖爱霞分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科马实业 84.62%、15.38%的股权、公司股东科远实业 20%、80%的股权；王宗和、廖爱霞与公司董事、总经理徐长城各持有公司股东协力投资 21.02%、71.95%、7.02%的股权，徐长城系王宗和、廖爱霞之婿；公司股东王婷婷系王宗和、廖爱霞之女，徐长城、王婷婷系夫妻关系。

公司股东程慧玲系公司董事廖爱霞之弟的配偶。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冯 杰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正常聘任
江雪明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任

注：2024 年 4 月 4 日，江雪明因个人原因离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冯杰新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冯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杭州娃哈哈集团设备工程部技术员；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远纺工业（上海）有限公司研发主管；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研究助理（博士后）；2007 年 2 月至今，历任浙江工业大学化工与材料学院、材料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327	84	55	356
管理及行政人员	44	22	9	57
技术人员	56	8	18	46
销售人员	21	3	4	20
财务人员	10	2	3	9
员工总计	**458**	**119**	**89**	**488**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7	0	0	7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31,266.12	47,615,898.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24,798.16	24,854,329.07
应收账款	四(一)	102,916,683.66	86,714,975.09
应收款项融资	四(二)	28,479,893.72	12,491,848.91
预付款项	四(三)	7,958,660.70	4,752,558.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00,502.35	676,460.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四(四)	43,955,602.80	40,125,214.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77,388.42	15,142,402.75
流动资产合计		262,744,795.93	232,373,688.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31,225,479.46	30,694,438.3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119,464.80	13,739,048.61
固定资产		238,533,716.91	237,247,713.22
在建工程		3,463,870.05	5,868,775.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2,086.95	587,713.04
无形资产		28,256,764.65	29,651,697.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0,953.98	5,044,20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208.77	1,173,270.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284,545.57	325,006,858.85
资产总计		590,029,341.50	557,380,54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84,000.00	2,401,000.00
应付账款		21,242,693.81	23,883,632.43
预收款项		1,575,782.80	1,171,100.92
合同负债		1,419,749.07	1,188,939.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74,952.05	7,497,213.55
应交税费		5,562,742.24	5,044,915.90
其他应付款		1,080,734.84	671,258.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725.60	8,909.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300.61	272,627.89
其他流动负债		67,333.57	110,389.59
流动负债合计		40,480,288.99	42,241,078.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5,986.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四（五）	4,928,027.53	4,618,936.87
递延收益		20,783,503.20	20,904,39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2,405.50	1,179,996.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43,936.23	26,989,317.04
负债合计		67,324,225.22	69,230,395.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760,000.00	62,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453,157.23	106,453,157.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223,392.11	44,223,392.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8,452,924.20	273,632,61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889,473.54	487,069,161.14
少数股东权益		815,642.74	1,080,990.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705,116.28	488,150,15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90,029,341.50	557,380,547.45

法定代表人：王宗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家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546,944.06	44,433,44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24,798.16	24,854,329.07
应收账款		106,473,847.20	84,469,565.00
应收款项融资		27,507,666.32	12,491,848.91
预付款项		4,963,750.89	4,223,196.89

其他应收款		6,609,569.45	4,589,58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286,781.97	30,454,550.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29,499.95	10,017,990.14
流动资产合计		244,242,858.00	215,534,511.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1,225,479.46	30,694,438.3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28,908.14	14,428,908.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654,175.63	24,084,004.03
固定资产		208,836,988.29	207,316,692.41
在建工程		3,463,870.05	5,866,226.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010,644.83	26,385,781.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3,587.14	4,163,16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708.77	1,173,270.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6,924,362.31	314,112,483.29
资产总计		561,167,220.31	529,646,995.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184,000.00	2,401,000.00
应付账款		19,196,024.00	23,002,452.24
预收款项		782,510.64	-
合同负债		500,251.47	848,68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18,646.21	5,946,659.93
应交税费		5,195,943.82	4,531,754.76
其他应付款		894,054.93	517,109.0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7,725.60	8,909.6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65,032.69	110,329.59
流动负债合计		34,436,463.76	37,357,994.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28,027.53	4,618,936.87
递延收益		20,684,784.31	20,767,67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2,405.50	1,179,996.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45,217.34	26,566,612.36
负债合计		61,181,681.10	63,924,607.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760,000.00	62,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224,108.97	106,224,108.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223,392.11	44,223,392.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778,038.13	252,514,886.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985,539.21	465,722,38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61,167,220.31	529,646,995.0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四(六)	125,164,346.21	89,054,454.23

其中：营业收入		125,164,346.21	89,054,454.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338,819.32	72,089,257.26
其中：营业成本	四(六)	66,220,331.63	54,907,383.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99,257.26	1,450,656.82
销售费用		3,171,593.39	2,792,985.60
管理费用		12,492,932.96	7,484,240.21
研发费用		5,551,416.02	6,461,646.06
财务费用		-296,711.94	-1,007,654.52
其中：利息费用		13,686.06	20,053.44
利息收入		196,311.32	721,716.43
加：其他收益		5,030,735.98	6,667,014.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七)	531,041.10	461,533.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1,863.96	-787,713.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5,054.04	-833,965.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0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880,492.09	22,472,066.23
加：营业外收入		1.00	38,740.40
减：营业外支出		693,601.16	223,310.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86,891.93	22,287,496.00
减：所得税费用		4,631,927.40	2,124,19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54,964.53	20,163,296.2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54,964.53	20,163,296.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347.87	-165,388.23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820,312.40	20,328,68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54,964.53	20,163,296.2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20,312.40	20,328,684.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347.87	-165,388.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2

法定代表人：王宗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家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121,018,018.15	86,183,469.39
减：营业成本		66,451,393.66	55,309,879.31
税金及附加		2,014,720.23	1,284,544.46
销售费用		2,205,627.58	1,757,959.91
管理费用		10,844,935.35	6,134,572.15
研发费用		5,098,589.99	5,749,834.93
财务费用		-282,759.07	-954,370.9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292,755.07	972,479.40
加：其他收益		4,982,692.87	6,624,70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041.10	411,904.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0,751.17	-946,841.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275.67	-818,641.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06.12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30,323.66	22,172,179.90
加：营业外收入		1.00	38,740.40
减：营业外支出		488,675.81	220,3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41,648.85	21,990,620.30
减：所得税费用		4,578,497.52	2,526,736.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63,151.33	19,463,883.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63,151.33	19,463,883.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263,151.33	19,463,883.7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93,466,344.69	82,614,292.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033,775.52	6,635,209.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64,699.92	6,606,56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2,964,820.13	95,856,06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9,042,079.99	34,175,246.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7,115,939.58	21,470,990.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238,900.59	10,024,46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35,162.13	6,898,38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6,932,082.29	72,569,09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32,737.84	23,286,97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1,162,62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7,219.29	4,608,362.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77,219.29	36,770,992.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5,120,091.16	38,186,845.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1,327.97	6,101,314.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361,419.13	74,288,15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984,199.84	-37,517,16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184.00	23,209,32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6,000.00	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7,184.00	23,509,32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7,184.00	-23,509,32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89,904.84	-24,308.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9,168,741.16	-37,763,823.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7,250,679.31	61,637,71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8,081,938.15	23,873,895.10

法定代表人：王宗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家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122,442.59	78,217,903.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75,360.00	4,235,265.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9,132.99	6,947,12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96,935.58	89,400,29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71,460.76	33,922,395.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97,253.98	17,678,74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92,221.95	8,402,857.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4,244.96	6,240,89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35,181.65	66,244,89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53.93	23,155,39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13,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36.89	4,863,659.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536.89	36,976,659.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51,389.58	35,580,27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1,327.97	8,401,314.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2,717.55	73,981,586.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5,180.66	-37,004,92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4.00	23,209,32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84.00	23,209,32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84.00	-23,209,323.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70,610.73	-37,058,850.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72,226.82	56,896,87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01,616.09	19,838,026.8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三（十三）
2．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四（五）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2、公司对于三包费按照主机配套市场销售收入的 2.5%计提。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松阳县科马摩擦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阳科马公司)。松阳科马公司以 2010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在丽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11240000048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换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10070479132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76.00 万元，总股本为 6,27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法定代表人：王宗和。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规范的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人事部、销售部、采购部、财务部、仓储部、生产部、安环部、设备部、技术部和质量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摩擦材料、汽车摩擦配件设计、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主要产品为离合器摩擦片。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证监会公告[2023]50 号)的要求

编制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基于特定目的，本财务报表未编制股东权益变动表，根据重要性原则，部分会计报表项目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未予以注释或简化注释。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八)和附注三(十一)等相关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

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十一)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

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

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七)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七)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十一)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

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七)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八）应收账款减值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4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九）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4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

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一) 收入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主营离合器摩擦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尚不存在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境内销售

对于未设置中间仓库的销售，当产品经客户签收时；对于设置了中间仓库的销售业务，当产品被客户实际生产领用、装机合格并经客户确认时，本公司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并接受该商品，公司已经享有就该商品现时收款权利，此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境外销售

在报关手续办理完毕，出口货物在装运港装船并取得海运提单时，公司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公司已经享有就该商品现时收款权利，此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十二）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注]

[注](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此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

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自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此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性质特别或者金额异常的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106,458,299.68
1-2 年	3,621,147.94
2-3 年	2,060,294.22
3 年以上	104,076.81
其中：3-4 年	104,076.81
4-5 年	-
5 年以上	-
账面余额小计	112,243,818.65
减：坏账准备	9,327,134.99
账面价值合计	102,916,683.6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57,519.23	3.17	3,557,519.23	100.00	-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686,299.42	96.83	5,769,615.76	5.31	102,916,683.66
其中：账龄组合	108,686,299.42	96.83	5,769,615.76	5.31	102,916,683.66
合　计	112,243,818.65	100.00	9,327,134.99	8.31	102,916,683.6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5,049.01	3.83	3,645,049.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503,576.01	96.17	4,788,600.92	5.23	86,714,975.09
其中：账龄组合	91,503,576.01	96.17	4,788,600.92	5.23	86,714,975.09
合　计	95,148,625.02	100.00	8,433,649.93	8.86	86,714,975.09

(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虎丘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94,000.01	2,594,000.01	2,523,290.93	2,523,290.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郫县离合器有限责任公司	633,534.20	633,534.20	633,534.20	633,534.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东风平和法雷奥离合器有限公司	350,553.03	350,553.03	350,553.03	350,553.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客户	66,961.77	66,961.77	50,141.07	50,141.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3,645,049.01	3,645,049.01	3,557,519.23	3,557,519.23	100.00	

(2)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8,686,299.42	5,769,615.76	5.31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960,345.21	5,248,017.26	5.00
1-2 年	2,385,926.14	238,592.62	10.00
2-3 年	1,290,027.20	258,005.44	20.00
3-4 年	50,000.87	25,000.44	5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小　计	108,686,299.42	5,769,615.76	5.31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45,049.01	254.80	70,709.08	17,075.50	-	3,557,519.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88,600.92	981,014.84	-	-	-	5,769,615.76
小　计	8,433,649.93	981,269.64	70,709.08	17,075.50	-	9,327,134.99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075.5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28,479,893.72	12,491,848.9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479,893.72	100.00	-	-	28,479,893.72
其中：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8,479,893.72	100.00	-	-	28,479,893.72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　计	28,479,893.72	100.00	-	-	28,479,893.7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91,848.91	100.00	-	-	12,491,848.91
其中：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2,491,848.91	100.00	-	-	12,491,848.91
合　计	12,491,848.91	100.00	-	-	12,491,848.91

(1)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8,479,893.72	-	-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2,000.00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80,818.56

5．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491,848.91	15,988,044.81	-	28,479,893.7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2,491,848.91	28,479,893.72	-	-

（三）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942,752.10	99.80	4,741,380.09	99.77
1-2年	13,041.60	0.16	8,311.52	0.17
2-3年	987.00	0.01	987.00	0.02
3年以上	1,880.00	0.02	1,880.00	0.04
合　计	7,958,660.70	100.00	4,752,558.61	100.00

2．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76,813.84	75,065.18	12,501,748.66	14,317,839.95	321,050.65	13,996,789.30
在产品	6,472,545.43	-	6,472,545.43	5,952,457.83	-	5,952,457.83
库存商品	15,725,034.17	1,206,735.99	14,518,298.18	12,455,981.27	1,909,189.73	10,546,791.54
自制半成品	6,475,286.49	212,604.25	6,262,682.24	6,440,514.45	1,002,708.20	5,437,806.25
发出商品	4,567,972.33	367,644.04	4,200,328.29	4,614,489.29	423,119.53	4,191,369.76
合计	45,817,652.26	1,862,049.46	43,955,602.80	43,781,282.79	3,656,068.11	40,125,214.68

（五）预计负债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928,027.53	4,618,936.87	三包费

2．其他说明

公司对于三包费按照主机配套市场销售收入的2.5%计提。

（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22,887,844.78	65,060,191.47	88,414,762.24	54,611,925.73
其他业务	2,276,501.43	1,160,140.16	639,691.99	295,457.36
合　计	125,164,346.21	66,220,331.63	89,054,454.23	54,907,383.09

（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49,629.3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31,041.10	450,628.31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38,723.81
合计	531,041.10	461,533.88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
松阳县科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马实业”)	企业管理	浙江松阳	6,000.00	65.87	65.87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王宗和、廖爱霞及女儿王婷婷、女婿徐长城，女儿王婷婷、女婿徐长城直接持有本公司6.98%的股份；王宗和、廖爱霞通过松阳县科马投资有限公司、松阳县协力投资有限公司和松阳县科远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77.42%股份，王宗和、廖爱霞及女儿王婷婷、女婿徐长城合计持有公司84.40%股份。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松阳县协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力投资”)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州君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之一徐长城重大影响的企业
王婷婷	实际控制人之一、主要投资者个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科艺特种管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租赁情况

(1)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浙江科艺特种管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21,673.76	-

(2)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王婷婷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当期应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王婷婷	150,000.00	150,000.00	13,686.06	20,053.44	-	-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负债[注]	王婷婷	272,300.61	558,614.55

注：包含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的租赁负债金额。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重要承诺事项

1.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及财务影响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
以后年度	-
合计	300,000.00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开立票据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票据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浙商银行丽水分行	银行承兑汇票、其他货币资金	3,330,327.97	3,330,327.97	3,184,000.00	2024-10-10 、2024-10-30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880,818.56 元。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0,723.1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7,493.72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项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31,041.10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0,709.08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770.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389.16	-
小计	770,139.02	-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34,100.37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466.44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37,505.09	

2．首次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本公司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该事项未对本公司可比会计期间 2023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产生影响。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0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8	0.54	0.54

2．计算过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4,820,312.40
非经常性损益	2	637,50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4,182,807.3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487,069,161.14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6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5-6+7	504,479,317.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6.78

[注]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4,820,312.40
非经常性损益	2	637,50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4,182,807.31
期初股份总数	4	62,76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
报告期缩股数	8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62,76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0=1/9	0.55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1=3/9	0.54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7 日

附件Ⅰ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此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

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自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此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0,72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7,493.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31,041.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0,709.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770.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389.1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0,139.02**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4,100.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6.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37,505.0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